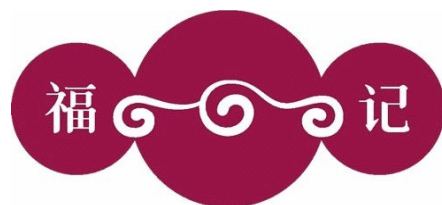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FU JI Food and Catering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175)

終止定期公佈季度業績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即時終止其現行就季度業績公佈的做法，並將繼續依循聯交所上市規則之財務報表公佈相關規定，於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期限內刊發其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

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即時終止其現行就每個財政年度的首三（3）個月及首九（9）個月定期公佈季度財務業績的做法（『季度業績公佈』）。本公司將繼續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財務報表公佈相關規定，分別於有關期間或財政年度結束後的三個月及四個月內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期限內刊發其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

本集團由於過去幾年在營運上有高速增長，現時已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超過 26 個城市營運超過 40 家附屬公司和分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基於複雜的整體集團架構及本集團分散的營運區域，本公司自發公佈季度業績的做法已產生相當的費用及成本，特別是行政費用及出版成本。該等做法也顯著增加本公司管理團隊的行政工作壓力。董事會認為終止季度業績公佈可以省卻相當的成本及相關行政費用。又可以讓管理層騰出時間與資源，處理本集團業務的其他主要營運範疇。

在認真及細心考慮后，董事會認為終止季度業績公佈將無損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或公眾投資者的利益，且按照上市規則相關的公佈規定，本公司仍然能夠就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之表現，向投資者及／或股東提供足夠的透明度及資訊。

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責任，適時刊發財務資料以達到確保其股東及／或公眾投資者能就本公司及其股份作出知情決定的目的。

承董事會命
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FU JI Food and Catering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
魏東

中國上海，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魏東、姚娟、董輝與顧宏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尉玲、黃之強、栗剛兵及楊柳。